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于2019年6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剑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为优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管理效率，公司全资三级子公司上海汇鸿浆纸有限公司拟撤销原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长宁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剩余募集资金转至中国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新开账户进行专项存储。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变更的具体事宜，并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